

# 学校戏剧课外活动

陈德恒

社会急变、信息爆炸之际，社会要求学生掌握的知识、技能和态度都与以往不同。为着适应教育形态的改变，是以现今香港课程发展为中小学开发的课程达到五十多科。可见如今社会认为学生应该学的比学校正规课程能提供的多得多。然而每天正规课程受到时间的制约，各校正规上课时间表早已饱和，甚至过份肿胀了。

此外，学校因着各种资源所限，开设的学科也有限制，致未能针对每一学生的需求。须知学生性向之不同，各如其面。某些学科甲生学之得益硕大，如饴之甘；而乙生学之则拉牛上树，如嚼苦腊。课外非正规课程提供了多种选择，使各取所需、各得其所；个人潜能既得以发挥，资源复能有效使用。

若从学生成长的需要看来，学校开设的课程也远未符应学生的实际需求。不少知识技能和态度的教学，要在非正规课程中实施，是以课堂以外广阔空间的课外活动成为学校课程中不可或缺的组成部份。

课外活动补正课之不足或作为正课的延伸，例子很多。例如：学生在语文科里本来要学〔听讲读写〕；然而老师为了完成课程，〔满堂灌〕之下学生学得最多的只是被动的〔听〕而已。因为即使每天上课一堂四十分钟，每个学生也分不到一分钟去练习主动〔讲读写〕。是以有论者认为本港学生不善于有礼有度地表达。课内外的戏剧活动或相关课程大有条件补此之不足。

在一些欧美国家地区（如瑞典、英国等），戏剧是中学里的课程之一。香港则只在大专里才能成为正规课程，中小学只能作为课外活动。即使如此，戏剧课外活动的教育作用大概已被广泛认同；近十多年中小学里的戏剧活动蓬勃发展是为明证。

事实上，学生通过戏剧活动学到的，既有课堂上学不到的戏剧知识（智育）、艺术欣赏和创作手段（美育）、形体表现的训练；更学习到与人相处、分工合作、处理群体事务等德育和群育的锻炼。学习的形式主要是实践、是在「做」中「学」；其印象之深刻，其影响之深远往往远超课堂中之空谈。多年以来，各学校的戏剧活动开阔了学生的视野，培育了不少学生领袖，培育了不少艺术人材；更重要的是在不少学生的生命中播下了戏剧的种籽，丰富了他们艺术生命。

此外，学生们通过戏剧活动长期排演相处，建立了友谊，增加自我的了解，从

而肯定或发掘自己的潜能和增强自信，所得者对成长中的青少年而言是弥足珍贵的。学生对学校的归属感亦因此加强的例子亦所多见。

由于传统学校正规课堂上的体制和气氛，学生人数太多而课上人均实习表现时间太少了，老师关顾个别发展进度也显得不足。课外戏剧活动中教师与学生的互动，彼此沟通机会增多了，相互了解得更多，有利建立良好的师生关系。这种关系往往维系延展到学生毕业离校之后甚或数十年的实例比比皆是。

学校里的戏剧活动除了由师生策划排演和参加比赛外，鼓励或安排同学到剧院去观剧，或者打开校门引入小区的演艺（无论是话剧、京昆、粤剧、哑剧或舞剧）团体来校演出对学生而言都是很有价值的学习经验。须知不少家庭是从来不会带领其子女到剧院去。这类学生在学校引导下接触戏艺便是他们敲开戏剧大门的唯一机会了。同学们观剧得到的不单是戏剧的故事情节，更学到剧场的礼仪规范和艺术形式。不少到校演出的戏剧在演出后都安排有座谈和讨论，更是难能可贵的学习机会，因为学生得以较深入探讨剧目的内容和作出反省。

教育社会学家、课程学者早有定论；学校里（真实）的课程不是由政府或甚么课程发展专家规定的，也不单是课堂中老师企图教授的东西，而是学校实际提供的生活经验。这包括了学校生活中的每一环节，是师生互动、生生互动的结果。所以无论课内课外，学校里的戏剧活动是为课程的环节则一。

戏剧活动不是语文老师的专利品，其他各社会科平日要求学生就课程而作的角色扮演本来就是戏剧活动。学生辅导和心理治疗广泛应用戏剧手段已经司空见惯。戏剧能否发挥教育作用，关键在于教育工作者是否意识到其教育功能，是否重视而已。

陈德恒：培正中学副校长，浸会大学、香港中文大学课程及教学系兼任讲师